

軍購舉債—求子孫庇蔭？
陳國樑／政大財政系教授

下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中，國防部主管預算編列 3,726 億，加計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 401 億與特種基金業務支出 590 億，合共 4,717 億；若再加計行政院會 16 日通過之 5 年 2,400 億《海空戰力提升計畫採購特別條例草案》、平均每年分攤之 480 億，111 年度國防預算總規模達 5,197 億。

如此鉅額的國防預算，是總預算所編列經濟發展支出（2,607 億）的兩倍、高過教育科學文化支出（4,561 億），直逼社會福利支出（6,018 億）的水準；換算 GDP 占比為 2.3%。根據美國中央情報局 2020 年《世界各國紀實年鑑》之 155 國排名，台灣軍費支出 GDP 占比可從第 65 名，躍昇進前 40 名，甚至高於中共之 1.9%。

軍費支出的大增，容或有厚植國防能量、鞏固國家安全之不可不為，筆者非軍事專業，不敢置喙；然伸手向後代子孫要錢買武器，則應有公斷。

總預算（含基金預算）之債務舉借應歸屬國防支出的部分，或可根據國防支出份額計算；但為簡化討論，此部分舉債姑置不論，以下聚焦於特別預算之債務舉借情形。

新式戰機採購特別預算規模 2,500 億，已自 109 年度起，分 7 年編列 2,472 億預算，其中舉債 2,322 億；111 年度起進入舉債高峰期，至 115 年度每年債務舉借分別為 351、451、452、430 及 399 億。

若 5 年 2,400 億之海空戰力提升計畫特別預算又全數以舉債因應，平均攤列於 111 至 115 年度間，則每年須舉債 480 億。加計前項新式戰機採購舉債，111 至 115 年度，國防特別預算舉債分別為 831、931、932、910 及 879 億。

由於舉債必須於未來以增加稅負償還，後續 5 年，年年高達 8、900 億的國防特別預算舉債，可視為向後代子孫課稅支付。如果當前世代無力因應軍購支出，而必須向後代子孫伸手，情有可原；但如果只是媚俗的政治考量、便宜行事而舉債軍購，實為進行「代際掠奪」。

總統及行政院長多次表示，歸功於台灣防疫的成果，當全世界的經濟衰退時，台灣逆勢擁有「傲人」的經濟成長；主計總處預估今年將是 11 年來經濟成長「最高」；國發會認為加上五倍券效益，很有機會經濟成長率「超過 6%」。在這些亮眼數據背後陰暗的角落，執政者絕口不提的是台灣三流國家水準的租稅負擔率。

台灣 2020 年租稅負擔率為 12.1%，相較於 2019 年之 13%，下跌將近 1 個百分點、創下 2014 年以來最低；筆者預估今年租稅負擔率將跌破 12%。介於 12、13% 間之租稅負擔率，為《財政統計年報》所列 21 國中最低，甚至低於被標記為「避稅天堂」(tax haven) 的新加坡。

既然當前世代的台灣人，正享受傲人的經濟成長，何以購買武器自衛須向後代子孫伸手？自古先人頌禱，爾福爾祿，永錫子孫；我輩豈匪倒行逆施，竟厚顏要求子孫庇蔭？

疫情仍有隱憂、多項美方對我軍售及前瞻計畫第四期預算尚未編列、勞工保險破產在即，台灣財政前景，履薄臨淵。因應軍購財源，請蔡政府以開徵國防捐或增稅籌措。租稅負擔率只消提升 0.5%，即可新增約 1,100 億稅收，用作軍備採購財源，綽綽有餘矣。